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BA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36)

**委任執行董事  
及  
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宣佈，自2022年2月14日起：

1. 林嘉忻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2. 蔡文霞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3. 林嘉忻女士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4. Jonathan Jun YAN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委任執行董事**

為促進更有效的企業管理及配合公司業務發展，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及各為「董事」）欣然宣布，林嘉忻女士（「林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2年2月14日起生效。

林女士之簡歷載列如下：

林嘉忻女士，24歲，於2020年7月加入本集團，一直參與本集團調味品板塊之銷售和營銷工作。獲委任後，林女士將參與本集團之戰略制訂和實施及亦將參與本集團創新產業之戰略方向及定位。

林女士為本公司主席、首席執行官、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股份約71%權益)朱林瑤女士(「朱女士」)之女兒及本公司聯席主席及執行董事林嘉宇先生之胞妹。林女士持有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之經濟學學士學位。

林女士於2020年1月獲委任為博遠(香港)有限公司(「博遠香港」)的董事。博遠香港是一家於香港成立的有限公司並主要從事於中國以外市場創新消費產品的生產及銷售，本集團於博遠香港擁有約21.43%權益。博遠香港為博遠有限公司(「博遠」)非全資擁有子公司，該公司是一家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博遠最終控制及實益擁有人為朱女士。

根據林女士與本公司訂立之董事服務合約，無訂立特定年期條款，林女士之董事酬金將為每年2,400,000港元(包括本集團內所有的其他薪酬，如適用)，該酬金乃參考其在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同類職位之現行市場薪酬水平而釐定，並由董事會於各財政年度末酌情檢討。該任命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蔡文霞女士(「蔡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2年2月14日起生效。

蔡女士之簡歷載列如下：

蔡文霞女士，55歲，自2006年加入本集團，曾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職務。2018年起任本集團副首席財務官，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和財務管理工作。蔡女士擁有逾30年會計及財務管理相關經驗。加入本集團前，蔡女士曾在香港的半官方機構工作。蔡女士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英國特許治理學會資深會員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

根據蔡女士與本公司訂立之董事服務合約，無訂立特定年期條款，蔡女士之董事酬金將為每年4,200,000港元(包括本集團內所有的其他薪酬，如適用)，該酬金乃參考其在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同類職位之現行市場薪酬水平而釐定，並由董事會於各財政年度末酌情檢討。該任命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截至本公告日期，除持有本公司3,000股股份外，蔡女士並無持有本公司任何其他證券的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林女士及蔡女士確認於過去三年並無在香港或海外任何上市公眾公司出任董事，亦無擁有其他重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和概無在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亦概無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任何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就董事會所知、所悉和所信以及經林女士及蔡女士確認，除本公告披露者外，關於委任蔡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任何規定而須披露的資料，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林女士及蔡女士加入董事會。

### 委任提名委員會委員

董事會進一步宣布，林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委員，自2022年2月14日起生效。Jonathan Jun YAN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委員，自2022年2月14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潘昭國

香港，2022年2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執行董事包括朱林瑤女士、林嘉宇先生、夏利群先生、潘昭國先生、林嘉忻女士及蔡文霞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李祿兆先生、麻雲燕女士及Jonathan Jun YAN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